

#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市监函〔2021〕181号

##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三批 浙江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和《浙江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规定,现下达《2021年第三批浙江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数字化改革)》(共14项,详见附件)。

按照“统一管理、分工负责”的要求,请各省级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时通知标准起草单位抓紧启动标准制修订工作。同时,要加强组织协调,督导起草单位广泛听取意见,确保标准的质量和水平,按时完成标准制修订任务。

联系人:郑勤;联系电话:0571-89761453、85786276;传真:  
0571-89761453;电子邮箱:zjbz2012@126.com。

附件：2021年第三批浙江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数字化改革）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7月13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